打响名誉保卫战 高盛设立自查机构

首席执行官贝兰克梵留任 或与SEC和解

□本报记者 杨博

高盛集团年度股东大会5月7日在纽约召开。在历时三个小时的会议中，高盛股东并未对近期沸沸扬扬的欺诈丑闻予以太多关注，但高盛集团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贝兰克梵表示，将设立审查机构进行“严格的自省”，并带领团队重建高盛的声誉。

此外，大会终结了外界对贝兰克梵可能因此次危机下台的猜测。这位高盛掌门人不但成功留任，而且获得了超过95%的股东支持。贝兰克梵也强调，自己“目前暂不计划”离职。

成立“自省”机构

“过去数周是困难的，也是令人失望的。”贝兰克梵在会议伊始发表的声明中向股东表示，近期有关欺诈的民事诉讼所引发的质疑已涉及公司最基本价值观的核心——如何对待客户，而对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来说，眼下没有什么工作比对高盛业务活动进行全面评估更为重要。

贝兰克梵表示，公司将成立一个“业务标准委员会”，专门负责对公司提供的服务和产品进行评估，以审查其是否符合高盛“客户第一”的准则。该委员会将直接向董事会作出建议，帮助强化公司对客户的关注和企业道德文化，同时提高公司经营活动的透明度。

“我们认识到，作为一家公司，目前我们在如何看待自己以及普通公众如何理解我们在市场中的角色和做法之间，存在一定的脱节现象。”贝兰克梵表示，为了解决这一问题，高盛需要进行“严格的自我检查和批评”，“必须重新评估我们的核心准则。”

在谈到眼下面临的信任危机时，贝兰克梵表示，他正在致力于修复高盛的形象，“高盛集团的声誉遭受了重创，这当然反映了人们当前对我们公司的态度。声誉的丧失会打倒一家公司，但不会打倒高盛。”

或与SEC达成和解

上个月，美国证交会(SEC)对高盛提起民事诉讼，指控其在次贷相关金融产品交易中涉嫌虚假陈述和隐瞒重要信息，造成投资者重大损失。此外，美国司法部也已对其展开刑事调查。

知情人士透露，高盛集团联席首席法律顾问格雷戈里·帕姆及其他相关律师上周与SEC官员举行了初步谈判，但谈判未涉及罚款金额或签署和解协议等具体问题。此前，高盛首席财务官维尼尔和副主席埃文斯对部分股东表示，高盛“现在乐于和解”、“不想与SEC为敌”，但除非双方都同意，否则和解将无法达成。

对此，贝兰克梵在股东大会后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他对任何有关高盛是否可能与SEC和解的问题都不予置评。“我们仍然坚信，无论在事实上还是在法律上，我们的做法都是正确的，我们的行为都是合适的。”贝兰克梵称，高盛现在频繁联系SEC，主要是因为对方的监管角色。

高盛首席运营官加里·柯恩也拒绝回应公司与SEC间进行和解谈判的有关话题，但他表示，“我们有很多方法处理这起案件，而且不会排除任何可能性。”

针对高盛与SEC可能和解的消息，评级机构标准普尔7日发布报告称，任何和解方案都不可避免地伴随着巨额罚款，并且有可能要求高盛改变其经营手段和监管模式。标普认为，高盛集团将面对一场艰苦的名誉保卫战，和解或许是恢复市场对其信心的第一步。该机构继续维持对高盛股票的“卖出”评级。

面临客户流失压力

另有分析人士指出，高盛与SEC会晤表明高盛一直持有的对抗立场有所收敛，这为双方达成和解迈出了第一步。虽然高盛在公开声明中仍称SEC的指控毫无根据，但一些高管已经开始采取较温和的回应态度。

事实上，在过去一周里，高盛确实采取较为软化的态度配合相关监管机构，披露了诸多的信息，其中包括部分股东的诉讼文件等。而此前一直与媒体鲜有接触的贝兰克梵等高盛高管，也开始频繁与外界展开对话。

贝兰克梵表示，目前外界对高盛的负面关注已经令其客户感到压力，他已经开始参与包括媒体采访等在内的公关活动，并将做更多努力，以帮助公众进一步理解高盛的运作。

不过，这一切似乎尚不足以化解来自监管方、投资者和客户的质疑。此间有报道称，高盛客户之一美国国际集团(AIG)6日已与花旗集团和美国银行进行商谈，希望寻找新的公司顾问以替换高盛。此前，高盛曾在AIG的两笔大型交易中提供过顾问服务。到目前为止，上述相关公司均未对此消息置评。

一些分析师认为，AIG的离开可能只是一个开始，高盛集团或将面临更大面积的客户流失。而这对已经面临SEC民事诉讼、司法部刑事调查和多宗股东集体诉讼的高盛集团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

■ 资料链接

高盛“欺诈门”进程

4月16日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向纽约曼哈顿联邦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指控高盛集团在涉及次级抵押贷款业务金融产品问题上涉嫌欺诈投资者，造成投资者损失超过10亿美元。

根据美国证交会当天提起的诉讼，高盛集团被指控销售了一种基于次贷业务的抵押债务债权，但高盛未向投资者披露美大型对冲基金保尔森对冲基金公司对该产品做空的“关键性信息”。

4月20日 英国金融服务局宣布对美国高盛集团涉嫌欺诈展开调查。

4月27日 美国高盛集团首席执行官劳尔德·贝兰克梵在美国国会听证会上，否认高盛在有关住房按揭证券业务上存在欺诈客户的行为。但对于高盛的辩护，出席听证会的美国议员大都予以强烈谴责。

4月29日 美国媒体当天报道，美国司法部已对高盛集团展开刑事侦查，以了解高盛或其员工是否卷入涉及住房抵押贷款交易的欺诈活动。

5月1日 高盛股东巴菲特在2010年伯克希尔·哈撒韦股东大会上表示，他支持高盛集团。

5月3日 高盛集团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文件，披露股东对它提起法律诉讼和质疑的信息。

5月7日 美国高盛集团首席执行官贝兰克梵在高盛股东年度大会上宣布，高盛将成立一个行业标准委员会，审查集团向投资者提供的金融服务和产品，向管理高层报告这些交易的透明度和标准化程度。





高盛首席执行官贝兰克梵(右二)表示，公司将成立一个“业务标准委员会”，专门负责对公司提供的服务和产品进行评估。

高盛可能缴纳6亿美元奖金税

□本报实习记者 吴心韬

高盛伦敦分支机构——高盛国际(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上周向监管当局提交的文件显示，该公司可能须在英国缴纳超过6亿美元的奖金附加税。

2009年12月，英国财政大臣阿利斯泰尔·达林宣布对银行家的奖金开征50%的附加税，以遏制银行家的薪酬，因为这一年银行的利润是在政府纾困的直接或间接影响下人为支撑起来的。奖金附加税是针对那些奖金超过2.5万英镑(约合4.025万美元)的银行家征收的，主要是针对2009年12月9日到2010年4月5日之间支付的银行家年终奖。

不过，高盛集团在2009年12月10日宣布不考虑向其排名前30位的高管发放现金奖金，因此，高盛集团本身不会受到奖金税太大影响。高盛管理委员会的30名成员将以股票形式获得他们2009年全年的奖金，他们必须持有这些股票满五年。

美国银行上周在向美国证交会提交的报告中称，美国银行也可能须在英国上缴总额为4.65亿美元的高管薪酬及奖金税。摩根大通和花旗银行等其他美国大型银行尚未披露该税项的具体数字。

自该奖金附加税宣布以来，市场人士预计全球顶级银行可能需共同支付高达20亿英镑(约29亿美元)的附加税，不过也有人预计这一奖金附加税的总额可能达到40亿英镑(约65亿美元)。

英国的银行已经在其2009财年的账户上划拨了该笔税款，而大多数欧洲国家和美国的银行则将该笔税款列入2010财年的账户中，原因是该税种直到今年才完整设立。

■ 记者观察

美国金融监管改革势在必行

□本报记者 杨博

若抛开对交易技术层面上的认识分歧不谈，高盛“欺诈门”折射的投行商业模式所隐藏的道德风险值得深省。

单纯从投行的商业模式上来看，作为机构和个人投资顾问，投行确实需要承担将客户利益置于首位的信托责任，向客户披露自身设计产品的重要信息，但作为做市商，其并没有披露信息的责任，而只需要报价。这些大型金融机构并没有对大客户和普通中小投资者平等对待，反而借用两者间的信息差厚此薄彼，赚取巨额利润，即身为中介机构的投行利用严重的信息不对称令自身及其代表的大资本和精英资本轻易获利，位处市场另一边的普通投资者则再次沦为被掠夺对象。就此而言，高盛“欺诈门”事件恰好契合了美国金融监管改革法案的重点——保护更广大消费者和投资者的利益。

针对现行体制对消费者和投资者利益保护不足的问题，新的美国金融改革法案特别提出要从增强透明度、简单化、公平性和可得性四方面对消费者进行保护，并成立一个独立的消费者金融保护机构。尽管这一条款一直以来都是国会两党争议的重点，但高盛“欺诈门”事件的曝光，为力主改革的民主党提供了绝佳机会，也为美国金融改革提供了一个最佳注脚。

政治利益的博弈也好，“秋后算账”也罢，高盛“欺诈门”事件切切实实地提醒着，投行的商业模式存在道德风险，投机逐利的机会必须加以控制，金融业运行的生态环境必须得到改善。而若不从根源上找到金融市场畸形环境的全面解决方案，类似“欺诈门”的案件就无法避免，投资者的利益就无法得到切实维护，就此而言，全面系统的金融监管改革是十分必要的。

在经济刚刚显露复苏迹象的时期，美国监管当局的重拳出击并不会影响复苏进程。相反，这是金融体系或者金融市场纠错能力的体现，是保护投资者利益的最直接有效的手段，也是获得投资者信任的最优途径。即便市场情绪出现一定波动，也只会是暂时的，须知一个不断进行校正的系统远比一个貌似稳定却蕴藏无限大风险的系统更有生命力。

或许正如摩根士丹利前首席执行官裴熙亮所言，在这场危机中没有人是无辜的。无论最终结果如何，高盛“欺诈门”事件注定会在美国金融监管改革进程中留下印记。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0-009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之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湖北双环科技(重庆)碱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环碱业”)的少数股东：巴东县南方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矿业”)和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宜化”)的少数股东：贵州兴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兴化”)和浠水县福瑞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瑞德”)向宜昌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富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双环碱业49%股权和重庆宜化55%股权。合计交易金额为50,900.8861万元，本公司拟放弃优先受让权。

2、由于财富公司为宜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出资设立之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财富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3、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10年5月7日召开六届九次董事会，会议以6票赞成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公司少数股东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财富公司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财富公司，并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受让权，及因此而构成的对外投资之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忠华，王在孝，赵大河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除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外，不需要经过其他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财富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注册资本1亿元，注册地址宜昌市，其股东为宜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具体股东投资名单见公司2010-008号公告)，因而，上述股权转让将使本公司与财富公司共同持有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的股权，构成本公司与财富公司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财富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全部以现金出资，目前出资已全部到位，收购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的股权的资金拟采用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双环碱业

1、公司简介

双环碱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00 万元，法定住所为重庆市万州区，法定代表人为刘骁，经营范围为纯碱、烧碱、合成氨投资及生产、销售。其主要资产为持有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45%股权。由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环科技”)、南方矿业共同出资21,000.00万元组建，其中本公司出资51%，南方矿业出资49%。

双环碱业近三年来企业的资产、负债状况和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1-3月
资产总额	154215.99	15169.30	23905.40	23789
负债总额	124021.50	5.6	793	667.50
净资产	30194.50	15163.70	23112.40	23121.50
营业总收入	13860.54	0	0	0
营业利润	194.50	-3.6	7948.6	-9.1
利润总额	194.50	-3.6	7948.6	-9.1

2008年、2009年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

双环碱业无诉讼与仲裁事项。公司无对双环碱业的担保。双环碱业无对外担保。

2、少数股东简介

巴东县南方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金潘

住所：信陵路凯旋豹村一号

注册资本：11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矿产品，矿山机械购销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为汪金潘；实际控制人为汪金潘。

巴东县南方矿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没有关系，没有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3、拟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情况

(1)评估基准日：2009年8月31日

(2)评估机构：北京亚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产评估资格。

(3)评估方法：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双环碱业投资公司进行评估。选用的理由是：

a、《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规定：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b、鉴于双环碱业投资公司无独立的生产经营活动，其主要业务为长期股权投资，其实质为投资性管理机构，不符合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故本次未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c、根据《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等评估准则规定的公认的评估方法及其各自应用的条件，针对本评估项目的特点，因被评估企业为投资性管理机构，其所在地产权交易市场不活跃，无法搜集一定数量的可比交易案例，不宜采用市场法。

d、双环碱业是投资性管理机构，其对外投资关系明确，资产产权关系明晰，管理较为规范，资产状态良好，具备使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前提条件。

e、对于双环碱业控股的被投资企业重庆宜化，根据现行评估规范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整体评估，确定其净资产评估值，然后根据双环碱业占被投资企业的投资比例，计算确定其长期投资的评估值。

(4)、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评估结论：双环碱业于2009年8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2,047.44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贰仟零肆拾柒万肆仟肆佰元整)。

资 产 评 估 结 果 汇 总 表

评估基准日：2009年8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3,425.97	3,425.97	-	0.00%
非流动资产	2	18,609.31	28,798.07	10,188.76	54.75%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长期股权投资	5	18,609.31	28,798.07	10,188.76	54.75%
投资性房地产	6				
固定资产	7				
无形资产	8				
商誉	9				
长期待摊费用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资产总计	12	22,035.28	32,224.04	10,188.76	46.24%
流动负债	13	176.60	176.60	-	0.00%
非流动负债	14				
负债总计	15	176.60	176.60	-	0.00%
净 资 产	16	21,858.68	32,047.44	10,188.76	46.61%

根据以上资产评估报告(京亚评报字[2010]第002号)，双环碱业于2009年8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2,047.44万元。本次转让的49%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15,703.2456万元。

增值原因是控股子公司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增加所致。具体评估方法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北双环科技(重庆)碱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京亚评报字[2010]第002号。

(二)、重庆宜化

1、公司简介

重庆宜化系2006年9月22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亿元，法定住所为重庆市万州区，法定代表人为李元海，业务为生产销售联碱产品、液氨、硫磺；销售化肥；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需取得许可)。重庆宜化股东为双环碱业、贵州兴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兴化)浠水县福瑞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瑞德)，其中双环碱业占45%，贵州兴化占30%，福瑞德占25%。

重庆宜化近三年来企业的资产、负债状况和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1-3月
资产总额	153,025.9	184,183.7	177,073.6	178,570.9
负债总额	122,821.5	133,002.2	128,924.9	129,442.8
净资产	30,204.4	51,181.5	48,148.7	49,128.1
营业总收入	13,860.5	169,790	115,637.8	27,378.8
营业利润	204.4	21,971.5	464.6	864.7
利润总额	204.4	22114.7	2190.8	919.8

上表中公司2007年、2008年、2009年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重庆宜化无诉讼与仲裁事项。公司对重庆宜化累计担保总额5.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63%。重庆宜化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6.3亿元。除此之外，无其他担保。

2、少数股东简介

(1)、公司名称：贵州兴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义义市沙井街22号

法定代表人：瞿道兵

注册资本：人民币5052.6万元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生产与销售；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湖北财智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段炼。

贵州兴化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没有关系，没有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浠水县福瑞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立威

住所：湖北省浠水县清泉镇沿河大道

注册资本：2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合成氨、尿素等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湖北财智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段炼。

福瑞德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没有关系，没有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3、拟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情况

(1)评估基准日：2009年8月31日

(2)评估机构：北京亚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产评估资格。

(3)评估方法：本次评估分别采用收益法及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

(4) 评估结果：

评估人员采用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对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评估结论是根据以上评估方法得出的；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为：资产基础法得出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41,053.97万元，收益法得出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63,995.71万元。

经评估人员对评估过程予以复核，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会计准则框架下各账面资产与账面负债评估值的加和，而被评估企业为新创公司，其发展借重了湖北宜化集团与双环科技股份公司已有的品牌、销售网络，生产技术工艺与融资平台，而收益法为对未来预测收益的折现，对上述要素的贡献有较综合的体现。评估人员认为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的差额部分即为湖北宜化集团与双环科技股份公司延伸至重庆宜化的上述无形资产价值，因在现行会计准则框架之下无法在新创企业账面中予以体现，在资产基础法中也未能单独评估，因此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此次评估的价值结论。 单位：万元

评估值	账面值	增值金额	增值率(%)
63,995.71万元	41,354.03	22,641.68	54.75

按照上述评估结果，贵州兴化所持3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19,198.713万元、福瑞德所持25%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15,998.9275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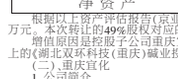
(5)价值分析原理及计算模型

① 选取收益法的具体测算方法及模型

在具体操作过程中，选用分段收益折现模型。即：将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的重庆宜化未来收益分为前后两个阶段进行预测，首先逐年预测前阶段各年的收益额；再假设从前阶段的最后一年开始，以后各年预期收益额稳定不变。最后，将公司未来预期收益进行折现求和，再加上单独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值总额，即得到重庆宜化的整体企业价值。

② 基本估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未来收益期内各期净现金流量现值之和+单独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总额。即：



式中：

P-企业整体价值

r-折现率

t- 预测前段收益年限

Ai-预测前段第i年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At-未来第t年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i-收益计算年，取2009年8月31日，t=0；2014年12月31日，t=5.33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及摊销+利息×(1-所得税率) -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额

B 为单独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总额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增值原因：对未来的经营现金净流量的折现。具体评估方法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京亚评报字[2010]第005号。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

本次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财富公司，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步骤。宜化集团承诺，在其增资扩股完成后，尽快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将持有的双环碱业49%股权、重庆宜化55%股权，以适当的方式注入本公司。在此过程中，确保双环科技的利益不受损失。为此，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本次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财富公司，宜化集团承诺在其增资扩股完成后，将会尽快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将持有的双环碱业49%股权、重庆宜化55%股权，以适当的方式注入本公司。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企业，同时减少关联交易和消除同业竞争。我们没有异议。交易各方应在本次交易的全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确保本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失。

(二)、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放弃优先受让权理由和交易定价公允性发表专项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理由和交易定价公允性发表专项意见：

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的少数股东对外转让其所持有的股权，先由财富公司收购，再由财富公司以该部分股权向宜化集团进行增资扩股，最后由宜化集团将该部分股权注入至双环科技，在上述股权注入到双环科技后，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将成为双环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整体竞争力。

基于上述政府对宜化集团改革的安排，和上述股权最终将注入双环科技，我们认为，双环科技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受让权是合理的。

本次交易的评估单位是北京亚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该公司具有执行证券期货业务资格。本次交易价格以资产评估的结果为依据，符合惯例，定价是公允性的。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1、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财富公司受让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少数股东权益后，形成的与本公司的共同对外投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两起股权转让，一起股权转让协议由双环碱业的另外一名股东南方矿业与财富公司签定；另一起股权转让协议由重庆宜化的另外两名股东贵州兴化和福瑞德与财富公司签定，南方矿业、贵州兴化和福瑞德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其他造成利益倾斜的协议安排。两起股权转让协议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之后签定。

财富公司承诺，受让上述股权的资金来源为股东自筹和银行贷款，结算方式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在首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后与理股权过户手续。如上述股权转让交易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再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2、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

(1)、双环碱业

按照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亚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京亚评报字[2010]第002号评估报告，双环碱业于2009年8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2,047.44万元。本次转让的49%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15,703.2456万元。

(2)、重庆宜化

按照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亚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京亚评报字[2010]第005号评估报告，重庆宜化于2009年8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3,995.71万元。贵州兴化所持3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19,198.713万元，福瑞德所持25%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15,998.9275万元。交易合计金额为35,197.6405万元。

本次交易总金额为50,900.8861万元

六、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由于本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方向本公司关联方转让所持股权而被动形成的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之关联交易，并不因此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由于目前整个纯碱行业的效益不佳，特别是近期受国家对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公司下游产业需求不足，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压力较大，目前还不具备现金收购的条件。鉴于上述股权将最终注入到本公司，本公司拟同意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的少数股东向财富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双环碱业49%的股权和重庆宜化55%的股权，本公司拟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上述股权将最终注入至本公司的价格不会高于直接转让给财富公司的价格，公司拟按受让上述股权与直接受让相比不会产生经济损失。

按照宜昌市人民政府宜府函[2010]51号文精神，财富公司受让前述双环碱业49%的股权和重庆宜化55%的股权后，将以该股权及其他资产向宜化集团增资扩股。宜化集团承诺，在其增资扩股完成后，尽快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将持有的双环碱业49%的股权和重庆宜化55%的股权于2010年12月31日前，以现金购买或其他方式全部注入至本公司。本公司与宜化集团、财富公司确定，在上述股权注入到本公司前的过渡期内，由本公司合并重庆宜化财务报表。

上述股权注入到本公司后，双环碱业和重庆宜化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有利于增加本公司在纯碱、氯化铵等产品的权益产能，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整体竞争力，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七、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公司与财富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发表的专项独立意见；

4、双环碱业、重庆宜化评估报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0-011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于2010年4月26日通知，会议于2010年5月7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忠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九名，实参加董事九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6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公司少数股东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财富公司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张忠华，王在孝，赵大河回避。本事项的具体情况见2010年5月10日公告的《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之关联交易公告》。

2、决定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通知内容见2010年5月10日公告的《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0-012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得到其他相关部门的批准。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0年5月28日下午14点整。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0 年5 月27 日下午15:00-2010 年5 月28 日下午15: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0 年5 月28 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出席对象

4.1 截至2010年5月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4.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5. 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经过相应董事会过论通过，应披露的信息已在相关媒体作了详尽披露，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

2. 会议审议事项

2.1 审议《关于同意控股公司少数股东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财富公司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10年5月10日公司相关公告。

三、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1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帐户，持股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时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1.2 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持股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在登记地点办理登记。

1.3 股东也可凭以上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10年5月24至27日之间，每天上午9点至11点，下午14点至17点。

3. 登记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公司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 年5 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360707	双环投票	1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双环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 1.00 元代表第1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 案 内 容	对应申报价
关于同意控股公司少数股东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财富公司的议案	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注意事项：

A、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B、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0 年5 月27 日下午15:00 至2010 年5 月28 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四、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1.1 联系人：张健

1.2 电话：0712-3591199

1.3 传真：0712-3591099

1.4 邮编：432407

1.5 公司地址：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

2. 会议费用：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五月十日